附件3

 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

我公司承建的 项目已于 年 月 日完工，并与建设单位 公司办理交工验收手续，施工期间所有农民工工资均已足额支付到位。按照《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》有关规定，我公司已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，在施工现场维权信息告示牌和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门户网站将“项目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”进行了公示，公示期间未接到农民工欠薪投诉。

我公司郑重承诺，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撤销后，若该项目有拖欠农民工工资的行为和投诉，由我公司全权负责，若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，我公司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

施工总包单位（签字盖章）：

 年 月 日